#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 通用航空机身战争及相关风险 纯风险损失率表

#### 目录

- 一、总则
- 二、术语定义
- 三、纯风险损失率表构成
- 四、使用方法
- 五、纯风险损失率表
- 六、保费计算公式

#### 一、总则

为准确识别通用航空飞机在运营过程中的战争风险,合理确定保险费率,在分析通用航空飞机赔付数据,研究通用航空飞机营运期战争风险特征的基础上,特制定本损失率表。

在开展实际业务时,应在纯风险损失率的基础上附加合理的费用率(费用率主要包括 经营管理费用比率、保险保障基金比率、手续费及佣金比率、增值税金及附加比率、利润 及风险附加比率等),得到实际费率。

#### 二、术语定义

- 1、通用航空飞机: 通用航空指除公共航空运输飞行以外的航空活动,包括从事工业、农业、林业、渔业、矿业、建筑业的作业飞行和医疗卫生、抢险救灾、气象探测、海洋监测、遥感测绘、教育训练、文化体育、旅游观光、警用、军用等方面的飞行活动。用于这些活动的飞机统称为通用航空飞机。
- 2、通用航空机身战争及相关风险:本表仅适用于机身保额不高于 3000 万美元的通航保险;本表不适用于试飞保险。
- 3、纯风险损失率: 预期赔款损失÷保险金额,其中预期赔款损失为最终赔款损失包括直接理赔费用。

#### 三、纯风险损失率表构成

通用航空机身战争及相关风险纯风险损失率表包括: <u>基准损失率表</u>、<u>机身风险调整因子</u>表。

基准损失率表包括机身基准损失率。

机身风险调整因子表包括以下调整因素:

- 1、飞行区域调整因子
- 2、机队规模调整因子

# 四、使用方法

#### (一) 适用范围

本风险损失率表适用于通用航空机身战争保险。

#### (二) 纯风险损失率的计算

纯风险损失率计算公式如下:

纯风险损失率=基准损失率×风险调整因子

# 五、纯风险损失率表

# (一) 基准损失率表

	固定翼飞机	螺旋翼飞机	动力三角翼	热气球
机身战争	0. 05%	0.06%	0. 1%	0. 1%

#### (二) 机身风险调整因子表:

# 1. 飞行区域调整因子

飞行区域分类	调整因子	
中国大陆境内,不含香港、澳门、台湾	0.5-1.0	
中国全境及领海,含香港、澳门、台湾	1. 0-1. 1	
中国及周边国家、亚太地区,不含美国、	1 1 1 0	
日本(不含政局不稳定/受制裁国家)	1. 1–1. 2	
全球,含美国、日本、欧洲(不含政局	1, 2-1, 5	
不稳定/受制裁国家)	1. 2-1. 0	
全球,政局不稳定/受制裁国家	3-10	

#### 2. 机队规模调整因子表:

类型	调整因子	
机队规模》150架	0.35	
100 架《机队规模<150 架	0. 4	
40 架《机队规模<100 架	0.6	
15 架《机队规模<40 架	0.8	
机队规模<15 架	1	

# 六、保费计算公式

总保费计算公式如下:

总保费=机身保险金额\*纯风险损失率/(1-费用率)

纯风险损失率=基准损失率×风险调整因子

费用率主要包括经营管理费用比率、保险保障基金比率、手续费及佣金比率、增值税金及附加比率、利润及风险附加比率等。